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4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90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拱东医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3,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4,859,905.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8,140,094.34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0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0〕359号《验资报告》，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7,814.0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0,168.08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B2	25,00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B3	99.2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5,605.38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sup>注</sup>	C2	13,000.00
	赎回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C3	27,000.00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取得收益	C4	788.69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C5	113.3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5,773.46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D2=B2+C2-C3	11,000.00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取得收益	D3=C4	788.69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D4=B3+C5	212.5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2,041.8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041.80
差异		G=E-F	0.00

注：经2020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10月15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2021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1,000.00万元，全部存放在工商银行台州黄岩支行的指定账户内（账号：1207031114200021559）。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

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北城支行	402678429813	20,418,001.35	
合计	-	<b>20,418,001.35</b>	

###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总金额为25,605.38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25,605.38万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总金额为45,773.46万元，其中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12,889.21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32,884.26万元（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3,307.33万元）。

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内，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的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已于2020年度全部置换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经2021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3、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1,000.00 万元，全部存放在工商银行台州黄岩支行的指定账户内（账号：1207031114200021559）。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无节余资金；其他募投项目均未实施完成，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保持技术领先性，同时本项目建设将有效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和定制能力，项目本身不会直接产生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提升资金实力，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改善财务结构，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整体调整公司各厂区及各生产车间的产线规划和布局，提升生产效率，减少生产管理成本及物料中转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0000 吨医用耗材及包产能扩建项目”在原实施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唐溪路南侧、景贤路西侧（现已更名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新前街道景贤路 88 号）的基础上，再增加实施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 10 号（该地点为公司注册地址，系现有生产厂区之一）。除上述募投项目的新增实施地点事项外，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其他变化。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按计划实施。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拱东医疗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拱东医疗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814.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05.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经 2020 年 9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募集资金 12,889.2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7,278.8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25,605.38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以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45,773.46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000 吨医用耗材及包材产能扩建项目	是 <sup>注 1</sup>	26,911.82	26,911.82	26,911.82	10,446.15	21,923.76	-4,988.06	81.47	2022 年 3 月	注 2	注 2	否
年产 6.2 亿支真空采血管产能扩建项目	否	17,836.80	17,836.80	17,836.80	9,115.17	13,413.76	-4,423.04	75.20	2022 年 3 月	注 2	注 2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758.06	9,758.06	9,758.06	6,044.06	7,128.61	-2,629.45	73.05	2022 年 3 月	注 3	注 3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07.33	3,307.33	3,307.33	0.00	3,307.33	0.00	100.00	不适用	注 4	注 4	否
合计	—	57,814.01	57,814.01	57,814.01	25,605.38	45,773.46	-12,040.5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889.2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经 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1,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经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0000 吨医用耗材及包产能扩建项目”在原实施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唐溪路南侧、景贤路西侧（现已更名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新前街道景贤路 88 号）的基础上，再增加实施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 10 号

注 2：“年产 10000 吨医用耗材及包材产能扩建项目”及“年产 6.2 亿支真空采血管产能扩建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注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保持技术领先性，同时本项目建设将有效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和定制能力，项目本身不会直接产生效益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提升资金实力，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改善财务结构，无法单独核算效益